# 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2025年公开招聘教师简章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5-01-29

*第一篇：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2024年公开招聘教师简章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2024年公开招聘教师简章更多信息请登录山东教师资源网（http://www.feisuxs）为进一步优化全区师资结构，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在严格核编的基础上，根据《...*

**第一篇：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2025年公开招聘教师简章**

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2025年公开招聘教师简章

更多信息请登录山东教师资源网（http://www.feisuxs）

为进一步优化全区师资结构，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在严格核编的基础上，根据《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临政发〔2025〕36号)、《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的通知》（临政发〔2025〕13号）文件精神和学科教学实际需求，经区委区政府批准，罗庄区教育体育局决定公开招考、择优聘用部分师范类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和具有教师资格的非师范类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充实到中小学校工作。为贯彻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现将招聘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条件和范围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政治思想素质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不良行为记录。身体健康，口齿清楚，无心理障碍。

2.具有罗庄区户籍（含龙潭户口，特殊需求专业除外）、2025—2025年未落实就业单位、国家计划内招生、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专科及以上学历的毕业生和具有教师资格的非师范类专科及以上学历的毕业生。

二、招聘名额

根据编制要求及学科实际需求，本年度全区共招聘中小学教师130人(含免费师范生1人）。其中语文30人、数学21人、英语19人、物理5人、化学5人，历史4人、信息技术7人、音乐13人、美术11人（含免费师范生1人）、体育5人、地理2 人、生物4人、政治4人。

三、招聘方式

采取笔试与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笔试。总分为130分（相同学科使用同一试卷）。其中，所学专业知识100分、公共科（教育学、教育心理学基本知识）30分。根据笔试成绩，按学科招聘计划人数1：1.2的比例（招聘岗位数低于3人的按1：1.5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四舍五入确定面试人员。如果报名人数达不到招聘计划比例的学科，该科招聘计划数适当减少。

（2）面试。以说课为主要形式，总分100分，时间15分钟，现场打分，统一公布得分。

（3）确定拟招聘人员。根据总成绩（笔试和面试各按50%折算）及相应学科招聘人

数由高到低依次录取。总成绩相同时，符合临政办发〔2025〕74号文件精神的特困生、面试成绩优秀者优先安排录取。

由我省实施的“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三支一扶”计划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专门项目毕业生（自服务报到之日算起，服务期满2年，考核合格）、省级优秀毕业生（限省教育厅或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盖章）、研究生和少数民族毕业生笔试成绩加5分（不累计加分）。符合笔试加分条件的应聘人员，报名时须到区教体局人事科现场办理确认手续。办理加分确认手续时，除出具当年毕业生就业主管机构签发的报到证原件及复印件外，“三支一扶”大学生要出具山东省“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签发的《招募通知书》原件、复印件和县以上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考核材料；参加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的大学生须出具山东省西部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签发的《确认通知书》、《志愿服务证》和团省委考核认定的证明材料；选聘到村任职的高校毕业生要出具县区以上组织部门考核认定的证明材料。上述人员经公示无异议后实施加分。

对拟招聘录用人员，实行社会公示，公示期三天，公示无异议后进行体检，体检合格者方可录用。对考核、体检不合格造成的空缺，不再递补。

四、安置办法

1.聘用的毕业生，根据需要原则上全部充实到我区边远中小学，尤其是重点充实到村小。不服从安置者，按自动放弃对待。

2.被聘用者试用期为一年。试用期满考核合格者签订聘用合同，一个聘期三年，聘期内不予调动。

五、报名及考试

1.报名时间：8月4日—8月7日，8月7日下午5：00截止。2025年已办理报到手续的师范类应届毕业生，不再重复进行现场报名。

2.报名地点：罗庄区教育体育局人事科。

3.报名时须持证件：本人身份证、毕业证、报到证、教师资格证和升大学之前的户口本（以上均须提供原件及复印件）、2张1寸同底免冠照片。

4.考试要求：

（1）考试时间、地点见准考证；

（2）考试人员需持准考证、身份证、毕业证进入考场；

（3）考试时要严格遵守考生守则和考场纪律，凡有冒名顶替、夹带小抄或使用通讯设备等严重作弊行为的，一律取消考试资格。

5.考生务于8月12日（星期五）上午8：00—12：00到报名地点领取准考证。

六、注意事项

资格审查工作贯穿于招聘工作的全过程。报考人员应对提供的个人信息和有关材料负责，凡弄虚作假、有舞弊行为的，一经查实一律取消报名、考试和录用资格。

咨询电话：罗庄区教体局人事科 0539-7110030、7110036

罗庄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8月4日

**第二篇：2025临沂罗庄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简章**

公职考试知名品牌

2025临沂罗庄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简章

根据工作需要和有关规定，经研究确定，2025罗庄区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99名工作人员(综合类、普通教师类岗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的范围和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宪法和法律;

2、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3、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和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4、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全日制大中专院校应届毕业生应聘的，不限年龄;其他人员应聘的，年龄应在35岁以下(1978年5月5日以后出生);

5、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全日制大中专院校应届毕业生、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人员应聘的，不限户籍;其他人员应聘的，须具有临沂市户口(须在2025年5月5日前办理完毕落户手续)或是临沂市生源;

6、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应聘须经教育部认定具备同等学历、学位;

7、应届毕业生应聘的，须在2025年7月31日前取得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其他人员应聘的，须在2025年5月5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应届毕业生指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期间毕业的;“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志愿者，在期满取得合格证1年内的，应聘时按应届毕业生报名;中央、省实施的“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服务期满应聘的，按非应届毕业生报名。

属在职人员应聘的，应出具有用人管理权限的部门或单位同意应聘的证明。定向、委培毕业生应聘，须征得定向、委培单位同意。未就业的师范类毕业生应聘非普通教师类事业单位岗位的，须经生源所在县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并出具书面证明。

在读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非应届毕业生、现役军人、未满最低服务期限的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仍在试用期内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受党纪或行政处分仍在处分期的、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2025年以来在各类人事考试中严重违纪被通报的人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不能参加应聘。其中在读全日制普通大中

公职考试知名品牌

专院校非应届毕业生也不得用已取得的学历参加应聘。应聘人员不能应聘与本人有应回避亲属关系的岗位。

中央、省实施的“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三支一扶”计划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须是临沂市生源或在临沂市从事基层服务的，以下简称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服务期满2年，经考核合格，3年内(指2025年、2025年、2025年招募、选派的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应聘的，设置专项计划实行定向招聘。具体岗位详见附件。

参加服务基层项目的人员应聘非定向招聘岗位的，不再享受定向招聘有关政策，也不再加分。已享受优惠政策就业的，不得再应聘定向招聘岗位。

二、招聘岗位和计划

招聘岗位和计划及具体要求详见附件。报名结束后，对最终确定 的应聘人数达不到计划招聘人数3倍的岗位，计划招聘l人的，取消招聘计划;计划招聘2人及以上的，按1:3的比例相应核减招聘计划。应聘取消招聘计划岗位的人员，经本人同意，可在规定时间内改报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招聘计划一经确定并向社会公布，未经市事业单位招聘主管机关批准，不得变更。

乡镇(街道)普通教师类岗位，报名结束后，最终确定的应聘人数达不到计划招聘人数3倍的招聘岗位，达到或超过计划招聘人数的，经市事业单位招聘主管机关研究同意，可不再取消核减招聘计划。

三、报名和资格审查

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一)报名

报名由市、区事业单位招聘主管机关与用人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共同组织，采取同一时间、网上报名、网上缴费的方式进行。

网上报名时间：2025年 5月5日—9日。

公职考试知名品牌

网上初审及报名查询时间：2025年5月5日—10日17：00。

应聘人员登陆临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wt.mc\_id=bk10520 凡标注来源“中公教育山东分校(http://sd.offcn.com/html/shiyedanwei/ 山东事业单位考试 山东事业编考试网)”的所有相关资料，转载请保留版权注明。

**第三篇：2025山东临沂市沂水县教育系统公开招聘教师简章**

2025山东临沂市沂水县教育系统公开招聘123名教师简章

更多教师招考信息请关注山东教师资源网（http://）根据工作需要和有关规定，经沂水县委、县政府同意，2025沂水县教育系统部分学校公开招聘123名教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的范围和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

3、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为人民服务的精神。

4、身体健康，无心理障碍，适应应聘岗位的需要。

5、应聘人员必须具备专科及以上学历。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应聘须经教育部认定具备同等学历。

6、应聘人员为专科、本科学历的，年龄应在18周岁以上（1994年5月8日以前出生）、30周岁以下（1982年5月8日以后出生）；应聘人员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年龄应在18周岁以上（1994年5月8日以前出生）、35周岁以下（1977年5月8日以后出生）。

7、应聘人员须是沂水县生源地或具有沂水县常住户口。

8、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报考初中学段的需取得高级中学或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证书，报考小学学段的需取得高级中学或初级中学或小学教师资格证书，报考幼儿园学段的需取得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2025年应届师范类毕业生须在面试前取得，面试资格审查时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的取消面试资格）并符合应聘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详见附件）。

9、非师范类毕业生报考，须经沂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并出具书面证明。

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现役军人、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2025年以来在各类人事、教师聘用考试中严重违纪被通报的人员以及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不能应聘。其中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也不得以已取得的学历作为条件应聘。应聘人员不能应聘与本人有应回避亲属关系的岗位。

二、招聘岗位和计划

招聘岗位和计划及具体要求详见附件。报名结束后，对最终确定的应聘人数达不到计划招聘人数3倍的招聘岗位，计划招聘l人的，原则上取消招聘计划；计划招聘2人及以上的，按1:3的比例相应核减招聘计划。根据报名情况和实际工作需要，最终确定的应聘人数未达到以上比例的，经用人单位主管部门研究，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部门批准，可适当放宽。应聘取消招聘计划岗位的人员，经本人同意，可在规定时间内改报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招聘计划一经确定并向社会公布，未经市组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批准，不得擅自变更。

三、报名和资格审查

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

（一）报名

报名采取同一时间、网上报名、网上缴费的方式进行。

网上报名时间：2025年5月8日—11日。

网上初审及报名查询时间：2025年5月9日—12日。

1、个人报名

应聘人员登陆临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或临沂人事考试信息网(http://rsks.lyrs.gov.cn)认真阅读招聘简章，如实填写、提交相关个人应聘信息资料，且须在报名时上传照片（一寸近期免冠照片，JPG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20K）。每人限报一个学科，应聘人员在资格初审前多次登陆填交应聘信息的，后一次填报自动替换前一次填报信息。报名资格一经初审通过，不能更改。初审不合格的，在报名时间内可以应聘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应聘人员不能用新、旧两个身份证号同时报名，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应聘者本人或串通他人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或伪造学历证明、提供虚假证件材料骗取考试资格的，查实后取消其本次应聘资格且今后五年内不得参加临沂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2、初审

沂水县教育体育局指定专人负责初审工作，在报名期间（节假日不休息）随时查看网上报名情况，根据应聘人员提交的信息资料，对前一天的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初审，并在网上公布初审结果。

招聘岗位的有关要求，由沂水县教育体育局负责解释。网上报名期间，沂水县教育体育局公布咨询电话并安排专人值班，提供咨询服务。对通过资格初审的人员，留存应聘人员的报名信息，以供资格审查时使用。

3、网上缴费

应聘人员在网上提交应聘信息后，可在第二天至查询时间截止之日前登陆报名网站，查询报名资格初审结果。通过资格初审的人员，要在2025年5月9日-13日登陆报名网站进行网上缴费，逾期不办理网上缴费手续的，视作放弃其资格。缴费成功后，请

务必登陆报名网站打印《2025年临沂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应试人员诚信承诺书》（以备面试资格审查时使用）。2025年5月24日-26日登陆报名网站打印《准考证》。

根据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应聘人员应缴纳考务费每人每科40元。

拟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农村特困大学生和城市低保人员，不实行网上缴费，应聘人员资格初审通过后，可由本人或委托他人于2025年5月12日（8：30-12：00，14：00-17：00）携带身份证及复印件和有关证明材料及复印件到沂水县教育体育局人事科办理减免手续。其中，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应聘人员，提交家庭所在地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证明和低保证原件及复印件；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应聘人员，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复印件），或者出具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核发的《山东省特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卡》等。委托他人办理的，还须出具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超过审核认定时间的不再受理。

4、定向招聘

中央、省实施的“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三支一扶”计划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临沂市生源或在临沂市从事基层服务的，以下简称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服务期满2年，经考核合格，3年内（指2025年、2025年、2025年招募和选派的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应聘的，设置专项计划实行定向招聘。具体岗位详见附件。

参加基层服务项目的人员应聘非定向招聘岗位的，不再享受定向招聘有关政策，也不再加分。已享受优惠政策就业的，不得再应聘定向招聘岗位。

（二）资格审查

对应聘人员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工作的全过程。对不符合应聘条件者，一经发现并查实，取消应聘资格。

进入面试资格审查范围的人员，需提交本人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及《2025年临沂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准考证》、《应试人员诚信承诺书》及一寸正面免冠照片2张（与网上报名上传照片同底版）。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应届毕业生应聘的，提交身份证、户口簿、教师资格证书、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在生源所在地一栏盖学校公章），并能够正常毕业。其他人员应聘的，提交学历证书（须在2025年5月8日之前取得）、报到证（到沂水县教育体育局人事科报到且未取走报到证的免交）、身份证、教师资格证书、户籍证明、户口簿。

符合条件的海外留学归国人员须同时提交：身份证、户籍证明、户口簿、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授权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手续。

中央、省实施的“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应聘定向招聘岗位的，除出具上述有关材料外，还应出具以下材料：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的人员（以下简称大学生村官）出具县以上组织部门考核认定的证明材料；参加“三支一扶”计划项目的人员出具山东省“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签发的《招募通知书》和县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考核材料；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人员出具共青团山东省委考核认定的证明材料、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

上述证件及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应聘岗位有其他要求的，还须按要求提交其他相关材料。

取得面试审查资格的应聘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向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部门提交有关材料的（含2025年应届师范类毕业生提供教师资格证书），则视为弃权。经审查不具备应聘条件或提供材料主要信息不实的人员，取消其面试资格。因弃权或取消资格出现的岗位空缺，在笔试合格分数线以上（含），按笔试成绩依次递补。

面试资格审查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四、考试内容和方法

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

(一)笔试

考试内容为教育学、心理学、教学论、教材教法、教育法律法规和教师职业道德的基本要求等。

笔试时间：2025年5月27日，笔试具体时间、地点见《准考证》。

笔试成绩公布后，根据学段招聘学科及计划和考试情况确定笔试合格分数线。在笔试合格分数线以上（含），由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面试范围人员。面试人数按以下比例确定，招聘计划在10人以下的为1:3；10人（含）以上的为1:2（其中招聘计划为10-13人的，进入面试人数统一确定为28人）。笔试合格人数出现空缺的岗位，取消招聘计划；达不到计划招聘比例的，按实有合格人数确定进入面试人员。进入面试人员名单按照规定程序向社会公布。

根据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面试人员应缴纳面试考务费每人70元。

(二)面试

面试具体办法在临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另行通知。

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按下列方法百分制计算：按照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各占50%的比例，分别按百分制计算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考试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根据考试总成绩排名，分学段招聘学科按1:1的比例等额确定体检考察人员。如同一学段招聘学科出现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相同，则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考察人选。如笔试成绩仍相同的，通过加试的办法确定体检考察人选。拟确定为体检考察人员的面试成绩不得低于60分。面试成绩和总成绩在沂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和沂水县教育体育局网站(http://）同时公布。

五、体检和考察

体检考察人员确定后，由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部门会同用人主管部门根据有关规定进行体检、考察。因放弃体检考察资格或体检考察不合格等情况出现职位空缺的不再递补。

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等有关规定执行，在指定医院进行。应聘者在体检过程中有意隐瞒影响聘用的疾病或者病史的，由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部门给予其不予聘用的处理；在体检过程中有串通体检工作人员作弊或者请他人顶替体检以及交换、替换化验样本等作弊行为的，体检结果无效，给予其5年内不得应聘全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处理。

体检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部门组成考察工作小组，对应聘人员进行考察，全面、客观、公平地评价被考察对象，并写出书面考察意见。考察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遵循注重实绩、突出能力、综合择优的导向，根据拟应聘职位的要求，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被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并对考察对象是否符合规定的应聘资格条件，提供的应聘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真实、准确等进行复审。

六、签订聘用合同

根据考试、体检、考察结果，经公示7日无异议的，按同一学段招聘学科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自主选择聘用单位，总成绩相同的按笔试成绩确定选择聘用单位次序，如笔试成绩仍相同的，按大学在校各学科平均分的高低确定选择聘用单位次序。不按期参加选择聘用单位的视为自动放弃聘用资格，空缺的岗位不再递补。聘用单位一旦选定，不再更改。聘用单位确定后，下达聘用通知书，办理相关手续。由用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与受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确定人事关系。被聘用的人员实行试用期

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合格的正式聘用；不合格的，解除聘用合同。

七、其他

1、对违反招聘纪律的应聘者，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批评教育，取消考试、体检和考核资格，不予聘用或取消聘用等处理。其中，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的，五年内不得应聘全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参照中组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务员录用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办法（试行）》规定，做出严肃处理。

2、本次招聘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有关规定，从事命题、阅卷等工作的专家不准参加任何形式的考试辅导。目前社会上出现的任何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管理机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命题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部门无关。

3、应聘人员在应聘期间要保持所留联系电话24小时通讯畅通，并及时了解招聘网站发布的最新信息，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

本简章由沂水县事业单位招聘主管部门负责解释。

监督电话：沂水县纪委2251521 沂水县委组织部2251443

沂水县人社局2231551

咨询电话：2276339

附件：2025沂水县教育系统公开招聘教师计划

中共沂水县委组织部 沂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沂水县教育体育局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四篇：2025临沂市兰山区教育系统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简章**

临沂市兰山区教育系统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简章（360名）

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有关规定，经研究确定，2025年临沂市兰山区教育系统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360名教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的范围和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宪法和法律;

(二)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三)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身体条件和其他条件;

(四)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应届毕业生应聘的，不限年龄;非应届毕业生应聘的年龄应在40周岁以下(1977年1月22日以后出生);

(五)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应聘须经教育部认定具备同等学历、学位;

(六)应届毕业生应聘的，须在2025年7月31日前取得学历、学位、教师资格及相关证书;其他人员应聘的，须在2025年1月22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志愿者，在期满取得合格证1年内的，应聘时可以按应届毕业生报名;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服务期满应聘的,按非应届毕业生报名。

(七)属在职人员应聘的，应出具有用人管理权限的部门或单位同意应聘的证明。定向、委培毕业生应聘，须征得定向、委培单位同意。招聘岗位对工作经历有明确要求的，应聘人员须提供相应的工作经历证明(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在校期间的社会实践、实习、兼职等不作为工作经历)。工作经历年限按足年足月累计，以2025年1月22日为截止日期。

(八)香港和澳门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可应聘符合条件的岗位。

(九)以下人员不得应聘：在读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非应届毕业生，现役军人，临沂市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未满最低服务期限的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仍在试用期内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受党纪或行政处分仍在处分期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其中在读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非应届毕业生也不得用已取得的学历参加应聘。应聘人员不能应聘与本人有应回避亲属关系的岗位。

二、招聘岗位和计划

招聘岗位和计划及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报名结束后，除急需紧缺岗位、乡镇(街道)普通教师类岗位，对最终确定的应聘人数达不到计划招聘人数3倍的岗位，计划招聘l人的，取消招聘计划;计划招聘2人及以上的，按1:3的比例相应核减招聘计划。应聘取消招聘计划岗位的人员，经本人同意，可在规定时间内改报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招聘计划一经确定并向社会公布，未经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机关批准，不得变更。

急需紧缺岗位、乡镇(街道)普通教师类岗位，最终确定的报名人数达不到计划招聘人数3倍的招聘岗位，达到或超过计划招聘人数的，经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机关研究同意，可不再取消或核减招聘计划。

三、报名和资格审查

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

(一)报名

报名采取同一时间网上报名、网上缴费的方式进行。

网上报名时间：1月22日9:00—25日16:00。

网上初审及报名查询时间：1月22日11:00—26日16:00。

应聘人员认真阅读招聘简章，登陆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feisuxs/)，如实填写、提交相关个人应聘信息资料，须在报名时上传照片(一寸近期正面免冠照片，JPG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20K)。每人限报一个岗位，应聘人员在资格初审前多次登陆填报应聘信息的，后一次填报自动替换前一次填报信息。报名资格一经初审通过，不能更改。初审不合格的人员，在报名及查询时间内可以应聘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应聘人员有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等行为的，查实后取消其本次应聘资格。报名人员在应聘期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

招聘单位及其主管部门负责初审和解释招聘岗位的专业要求，并安排专人接听咨询电话。咨询电话见附件。

应聘人员在网上提交报名信息后，要及时登陆报名网站，查询报名资格初审结果。通过资格初审的人员，要在1月22日11:00—1月27日16：00期间，登陆报名网站进行网上缴费，逾期不办理网上缴费手续的，视为放弃。缴费成功后，要登陆报名网站打印《2025年临沂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3月13日-18日登陆报名网站打印《准考证》。

根据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应聘人员应缴纳考务费每人40元。

拟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农村特困大学生和城市低保人员，不实行网上缴费，应聘人员资格初审通过后，可由本人或委托他人于2025年1月26日—27日(8：30-12：00，14：00-17：00)，携带二代身份证或有效期内带照片户籍证明及复印件和有关证明材料到临沂市兰山区教育体育局(北城新区南京路与文峰山路交汇处向东100米路南)办理减免手续。其中，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应聘人员，提交家庭所在地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证明和低保证原件及复印件;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应聘人员，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复印件)，或者出具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核发的《山东省特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卡》等。

还须出具被委托人的二代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超过审核认定时间的不再受理。

(二)资格审查

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工作的全过程。对不符合应聘条件的，一经发现并查实，取消其应聘资格。

进入面试审查范围的人员，须提交本人相关证明材料、《2025年临沂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准考证》、《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及一寸正面免冠照片2张(与网上报名上传照片同底版)。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应届毕业生应聘的，提交二代身份证、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含学校盖章的学习成绩单)。其他人员应聘的，提交二代身份证、国家承认的学历证书(须在2025年1月22日之前取得)。应聘岗位要求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的，须同时提交就业主管机构签发的报到证。在职人员应聘的还应提交有用人管理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介绍信。应聘岗位有其他要求的，还须按要求提交其他相关材料(如：学位证书、岗位工作年限证明或其他资格证书等)。上述证件及证明材料均须提供原件及复印件。

海外留学归国人员须同时提交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授权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手续。

香港和澳门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应聘的，还需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取得面试审查资格的应聘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向招聘单位提交有关材料的，视为弃权。经审查不具备应聘条件或提供材料主要信息不实的人员，取消其面试资格。因弃权或取消资格造成的岗位空缺，在笔试合格分数线(含)以上，按笔试成绩依次递补。

面试资格审查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四、考试内容和方法

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

(一)笔试

此次普通教师类岗位考试内容为教育基础知识和岗位要求的专业知识两部分，分别占整个试题分数的40%和60%，岗位要求的专业知识部分按专业类别分类命题(详见附件笔试科目)。各类岗位均考一科。笔试采用百分制计算应聘人员的成绩。

笔试时间：2025年3月18日下午14:00—16:30

笔试地点见《准考证》。

笔试成绩公布后，根据招聘岗位和考试情况确定笔试合格分数线。面试人员从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应聘人员中，根据招聘岗位计划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面试人数按1:3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数达不到以上规定面试人数比例的，按实有合格人数确定进入面试人员。进入面试人员名单按照规定程序向社会公布。

(二)面试

面试采取试讲的方式进行。面试具体办法及时间、地点在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网站另行通知。

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按下列方法百分制计算：按照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各占50%的比例计算。笔试成绩、面试成绩、考试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根据考试总成绩排名，分用人单位和岗位，按1:1的比例依次等额确定考察体检人选。面试结束以后，对因放弃应聘资格或被取消应聘资格造成的空缺不再递补。拟确定为考察体检人选的面试成绩不得低于60分。如用人单位同一个招聘岗位出现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相同，则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考察体检人选;笔试、面试成绩都相同的，通过加试的办法确定考察体检人选。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和考试总成绩按规定程序在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布。

根据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面试人员应缴纳面试考务费每人70元。经审核，享受减免笔试考务费的应聘人员，不再缴纳面试考务费。

五、考察和体检

考察体检人选确定后，招聘单位主管部门或用人单位根据有关规定进行考察、体检。因放弃考察体检资格或考察、体检不合格等情况造成岗位空缺的不再递补。

(一)考察

招聘单位主管部门或用人单位组成考察组，对考察体检人选进行考察，根据招聘岗位的要求，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被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对考察对象个人档案进行审查，对考察对象是否符合规定的应聘资格条件，以及提供的应聘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真实、准确等进行复审，并形成书面考察意见。

(二)体检

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等有关规定执行。体检应在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对按规定需要复检的，不得在原体检医院进行，复检只能进行1次，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应聘者在体检过程中有意隐瞒影响聘用的疾病或者病史的,有串通体检工作人员作弊或者请他人顶替体检以及交换、替换化验样本等作弊行为的，给予其不予聘用的处理。

体检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六、公示和聘用

招聘单位根据考试、考察、体检结果，按有关程序确定拟聘用人员，经同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机关同意后经公示7个工作日无异议的，由聘用单位或其主管部门提出聘用意见，并填写《事业单位聘用人员登记表》和《事业单位聘用人员情况汇总表》，报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主管机关备案。

符合聘用条件的，由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主管机关发放《事业单位招聘人员备案通知书》。聘用人员备案后，聘用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与受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并凭《事业单位招聘人员备案通知书》办理相关手续。岗位要求最低服务年限的，应聘人员须与单位签订最低服务年限协议。受聘人员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合格的正式聘用;不合格的，解除聘用合同。

七、其他

(一)对违反公开招聘考试纪律的应聘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处理，对招聘工作中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纳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依据《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国务院令495号)、《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监察部令第18号)等有关规定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本次招聘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有关规定，从事命题、阅卷、面试等工作的专家不准参加任何形式的考试辅导。目前社会上出现的任何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管理机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命题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临沂市各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主管机关无关。

(三)应聘人员在应聘期间要及时了解招聘网站发布的最新信息，并保持所留联系电话全天24小时通讯畅通，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

本简章由临沂市兰山区教育体育局负责解释。

监督电话：0539-8182692

附件：2025临沂市兰山区教育系统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计划

临沂市兰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1月11日

**第五篇：2025年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公开招聘教师简章**

烟台市牟平区2025年公开招聘教师简章

按照《山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鲁人发〔2025〕23号)和《烟台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细则(试行)》(烟人〔2025〕58号)规定，烟台市牟平区2025年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30名教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范围、条件、岗位及数量

（一）招聘范围和条件

1．国家统招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须取得相应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坚定，热爱教育事业；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违法乱纪行为，没有受过行政处分或刑事处罚；身体健康，体形端正，能正常从事教育工作。

3．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可按国家统招全日制学校毕业生对待，报名时，须具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授权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学历认证手续。

4．研究生及以上学历限1984年1月1日以后出生，本科学历限1987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全日制普通高校2025年应届毕业生不限年龄。

5．报考人员须具有教师资格证书，应届毕业生须持有学校出具的在校生和教师资格认定证明。考生的毕业证书、教师资格证书所载专业应与报考岗位专业要求相一致。具体岗位与专业需求请见附件。报考的考生均须于2025年7月底前毕业并取得相应学历学位证书。

6．报考英语教师岗位须取得专业英语四级及以上证书；语文、英语专业普通话等级标准不低于二级甲等，其他专业普通话等级标准不低于二级乙等。

7．定向招聘岗位仅限以下人员报考：参加烟台市招募的和烟台市生源参加我省招募的“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三支一扶”计划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符合岗位条件、服务期满两年且考核合格、3年内（2025年、2025年、2025年招募和选派）应聘的。

8．参照《党政领导干部任职回避暂行规定》、公务员回避等规定，报考人员不得报考与本人有应回避亲属关系的单位或岗位；在读全日制高等院校非应届毕业生、现役军人、曾受过刑事处罚或被开除公职的人员、2025年以来在各级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考中被认定有考试作弊或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等行为的人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应聘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报考。

（二）招聘岗位及数额

高中教师10人：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各2人；

初中教师20人:数学5人，英语4人，化学3人，物理、生物、历史各2人，心理学、信息技术各1人。

二、招聘程序

（一）报名

报名采取统一时间网上报名、网上初审、网上缴费的方法进行。每人限报一个招聘岗位。报考人员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或伪造学历证明及其他证件骗取考试资格的，经查实给予取消本次应聘资格且5年内不得参加我区教师招聘的处理。

报名时间：2025年3月3日9:00—3月7日17:00。查询时间：2025年3月4日9:00—3月8日9:00。缴费时间：2025年3月4日9:00—3月8日17:00。

打印笔试准考证时间：2025年3月13日9:00—3月15日16:00 报名网址及考务信息查询网址： http://www.feisuxs

中华教师网校: http://www.feisuxs

官方微信: born\_edu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